

##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7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师磊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编制和审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三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捷成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